**《金沙锦绣幼儿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金沙锦绣幼儿园地块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同辉路与卢屋一巷交汇处西北角，面积为5400.02m2。项目场地内现状以农用地为主，少量未利用地和建设用地，项目地块拟更新方向为居住用地。

2001年以来一直为农用地，未入驻过工业企业，未从事过工业生产，亦未曾从事过及污水处理、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活动。地块内无地下储罐、无工业废水或有毒有害物质运输管道、无危险废物露天堆场，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中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版）》：拟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1）污染识别

地块内2001年以来一直为农用地，未入驻过工业企业，未从事过工业生产，亦未曾从事过及污水处理、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活动。地块内无地下储罐、无工业废水或有毒有害物质运输管道、无危险废物露天堆场，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故。因此，地块内无污染源。

地块周边50m范围无工业企业，无地下储罐、无工业废水或有毒有害物质运输管道、无危险废物露天堆场，历史上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故。因此，地块周边50m范围内无污染源。

（2）结论与建议

本次调查认为地块内土壤不存在被影响的可能，可判定该地块为非污染地块，无需开展下一步采样调查，无需开展土壤环境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故该地块可调整为居住用地。